

東區區議會轄下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
第九次會議紀錄

日期：2019 年 5 月 21 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東區區議會會議室

<u>出席委員</u>	<u>出席時間(下午)</u>	<u>離席時間(下午)</u>
丁江浩議員	2 時 30 分	會議結束
王志鍾議員	2 時 30 分	會議結束
王振星議員	5 時 30 分	會議結束
王國興議員, BBS, MH	2 時 30 分	3 時 46 分
何毅淦議員 (副主席)	2 時 30 分	會議結束
李進秋議員	2 時 30 分	會議結束
李鎮強議員	2 時 30 分	會議結束
林心廉議員	2 時 30 分	會議結束
林其東議員	2 時 30 分	會議結束
洪連杉議員, MH	2 時 30 分	會議結束
徐子見議員	2 時 35 分	5 時 30 分
張國昌議員	2 時 30 分	5 時 10 分
梁兆新議員	2 時 35 分	會議結束
梁國鴻議員	2 時 30 分	會議結束
許林慶議員	2 時 30 分	會議結束
許清安議員	2 時 30 分	4 時正
郭偉強議員, JP	4 時正	4 時 30 分
麥德正議員	2 時 40 分	3 時 48 分
植潔鈴議員	2 時 30 分	會議結束
黃建彬議員, BBS, MH, JP	2 時 30 分	會議結束
黃健興議員	2 時 30 分	6 時正
楊斯竣議員	2 時 30 分	6 時正
趙家賢博士	2 時 30 分	會議結束
趙資強議員, BBS	2 時 30 分	會議結束
劉慶揚議員	2 時 30 分	會議結束
鄭志成議員	2 時 35 分	會議結束
黎志強議員	2 時 35 分	會議結束
顏尊廉議員, MH (主席)	2 時 30 分	會議結束
羅榮焜議員, MH	2 時 30 分	會議結束
龔栢祥議員, BBS, MH	2 時 30 分	會議結束
許嘉灝先生, BBS, MH (增選委員)	2 時 30 分	5 時 25 分
曾卓兒女士 (增選委員)	2 時 30 分	會議結束

致歉未能出席者

古桂耀議員（同意缺席）

邵家輝議員

梁穎敏議員

蔡素玉議員, BBS, JP

定期列席的政府部門代表

勞卓倫先生	東區民政事務處 東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
吳欣鏞女士	東區民政事務處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曹嘉文先生	東區民政事務處 高級聯絡主任(1)
李耀文先生	運輸署 高級運輸主任／東區
賴曉平先生	運輸署 工程師／東區 1
關永業先生	運輸署 工程師／東區 2
溫苑琳女士	運輸署 工程師／東區 3 及一般事務
甄祺傑先生	路政署 區域工程師／北角區
陳羽珊女士(秘書)	東區民政事務處 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3

應邀出席的部門及機構代表

徐淑婷女士	運輸署 高級運輸主任／巴士發展(港島) 2
麥衍舜先生	運輸署 運輸主任／巴士發展(港島) 2
冼志賢先生	新巴城巴有限公司 經理(策劃)
吳健文先生	新巴城巴有限公司 總策劃主任
袁志偉先生	新巴城巴有限公司 助理營運經理
李建樂先生	新巴城巴有限公司 公眾事務經理
龔詠雋先生	九龍巴士有限公司 襄理(車務)
黃秀娟小姐	九龍巴士有限公司 襄理(策劃及發展)
譚浚熙先生	九龍巴士有限公司 經理(公共事務)
郭永全先生	香港警務處 東區助理警民關係主任
袁少偉先生	香港警務處 社區聯絡主任
陳子儉先生	房屋署 房屋事務經理(港島及離島二)
梁偉興女士	房屋署 副房屋事務經理(環翠)(1)
張嘉敏督察	香港警務處 東區特別職務隊主管
張文遠警長	香港警務處 東區交通隊副主管
劉以欣小姐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助理公共關係經理－對外事務

歡迎辭

顏尊廉主席歡迎各委員、政府部門及機構代表出席會議。

I. 通過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第八次會議紀錄初稿

2. 委員會確認上述初稿無須修改，並通過上述會議紀錄。

II. 2019 – 2020 年度東區巴士路線計劃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8/19 號)

3. 顏尊廉主席歡迎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巴士發展(港島)2 徐淑婷女士、運輸主任／巴士發展(港島)2 麥衍舜先生、新巴城巴有限公司(下稱新巴城巴)經理(策劃)冼志賢先生、總策劃主任吳健文先生、助理營運經理袁志偉先生、公眾事務經理李建樂先生、九龍巴士有限公司(下稱九巴)襄理(車務)龔詠雋先生、襄理(策劃及發展)黃秀娟小姐和經理(公共事務)譚浚熙先生出席會議。運輸署徐淑婷女士介紹第 8/19 號文件。

4. 運輸署徐淑婷女士就委員在 4 月 17 日的會議上就小西灣及柴灣巴士服務提出的意見作出補充。在柴灣及小西灣巴士路線服務方面，(i)隧巴 118P 號線(小西灣(藍灣半島)—長沙灣(深旺道))將會增加一班班次服務，並會於早上 6 時 50 分由小西灣(藍灣半島)開出；(ii)城巴將以試驗形式延長 NA12 號線(小西灣(藍灣半島)往港珠澳大橋口岸)至杏花邨巴士總站開出；(iii)新巴將會加強 88X 號線(小西灣(藍灣半島)往堅尼地城)服務；(iv)運輸署與巴士公司就開辦往來小西灣／柴灣及香港仔的巴士路線持開放態度。另外，巴士公司現正考慮安排城巴 A12 號線(機場—小西灣(藍灣半島))來回方向服務改經中環及灣仔繞道，並會諮詢有關區議會的意見。巴士公司亦會考慮增加現有新巴或城巴的東區巴士路線與城巴 W1 號線(金鐘(西)—高鐵西九龍站)的轉乘優惠金額。

委員就運輸署的補充作出討論

5. 13 位委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及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 (a) 王國興委員詢問 NA12 號線的總站位置、新巴會如何加強 88X 號線的巴士服務、部門如何具體落實開辦來往小西灣或柴灣及香港仔的巴士路線，以及增加 W1 號線轉乘優惠的具體方案；

- (b) 李進秋委員表示已向運輸署爭取巴士路線駛經康翠台巴士站多年卻不獲正面回覆，不滿署方一直漠視柴灣區居民的訴求。她又指運輸署即場派發的補充資料不屬會議文件，建議終止討論；
- (c) 李鎮強委員指運輸署的補充資料太空泛，不滿運輸署未有積極跟進委員於上次會議對本年東區巴士路線計劃提出的意見。他又指本年東區巴士路線計劃內除了 682A 號線涉及柴灣東之外，並沒有其他路線惠及柴灣及小西灣居民。他詢問運輸署臨時派發的補充資料是否會議文件；
- (d) 梁兆新委員留意到本年東區巴士路線計劃內提及新開辦的巴士路線全部均以西灣河為總站，促請運輸署再審視此安排的合理性。另外，他指英皇道寶峰園車站已經飽和，促請運輸署不要安排額外的巴士路線駛經該站。他歡迎題述計劃建議 968X 號線駛經鰂魚涌，詢問該巴士號線的總站位置；
- (e) 梁國鴻委員指出今天會議的議程並未有提及會討論運輸署臨時派發的補充資料，又批評運輸署只是就委員於上次會議對本年東區巴士路線計劃提出的意見作出選擇性回應。他不滿運輸署一直未有回應委員多年以來對 788、789 和 8P 號線提出的意見。他詢問運輸署新發展地區的定義，並斥責運輸署在制定本年東區巴士路線計劃時漠視柴灣和小西灣居民對巴士服務的訴求；
- (f) 徐子見委員指運輸署未有就委員於上次會議對本年東區巴士路線計劃提出的意見作出回應，要求運輸署解釋；
- (g) 麥德正委員讚賞運輸署積極處理 720 號線的問題，而他和其他委員已就 720 號線的問題進行實地視察和提出建議解決方案，促請運輸署作出回應；
- (h) 植潔鈴委員指運輸署於今次會議所呈交本年東區巴士路線計劃並未有就委員對柴灣和小西灣巴士服務提出的意見作出任何回應，而運輸署的補充資料亦非常空泛。她促請巴士公司和運輸署認真回應市民對巴士服務的訴求；
- (i) 黃健興委員直斥運輸署處理本年東區巴士路線計劃的手法極差，完全漠視委員對巴士服務提出的意見，浪費議會時間，而巴士公司亦只顧公司利益而往往罔顧市民對巴士服務的殷切訴求，他對此感到

非常不滿；

- (j) 龔栢祥委員要求 682 和 694 號線回程班次駛經環翠道以回應市民需求。他又關注柴灣和小西灣巴士服務不足的問題，促請運輸署作出跟進；
- (k) 曾卓兒委員要求 968 號線駛經北角以接載有需要市民。她請運輸署討論巴士服務時預早向委員會發放相關資料；
- (l) 何毅淦副主席對運輸署未有逐一回應委員於上次會議提出有關巴士服務的意見表示失望。他批評運輸署的補充資料內容空泛，要求運輸署加以解釋，從而讓委員能夠作出全面討論；以及
- (m) 顏尊廉主席強調運輸署提供的補充資料並非會議文件，而是應委員要求臨時印刷供委員參考的資料。運輸署會先就委員對補充資料的意見作出回應，委員會之後可再就本年東區巴士路線計劃作出討論。

6. 運輸署徐淑婷女士、李耀文先生、新巴城巴冼志賢先生和九巴黃秀娟小姐就委員的意見及提問，回應如下：

運輸署

- (a) 署方每年均會就巴士路線計劃諮詢各相關區議會，每項建議的內容在各相關區議會的諮詢文件相同。在諮詢期間，署方不會修改諮詢文件內容。經綜合各相關區議會的意見及考慮相關因素後，署方會去信各區區議會，交代巴士路線計劃的項目總結以及修訂方案的內容。署方收到委員於上次會議提出對柴灣及小西灣巴士服務的意見後，隨即與巴士公司及分區辦事處同事跟進，並預備在是次會議上向委員匯報；
- (b) 署方表示城巴將以試驗形式延長 NA12 號線至杏花邨總站開出；新巴正積極考慮於上午和黃昏時段各加開一班 88X 號線的班次；署方正積極研究開辦往返小西灣／柴灣及香港仔的巴士服務；署方與巴士公司研究後，城巴 788 和 789 及新巴 8P 號線將會提前停靠富景花園的時間；九巴 968X 號線將改經中環及灣仔繞道，該線在港島的總站位置不變；署方會繼續跟進委員對城巴 8X 及 19 駛經康翠台和新巴 720 號線服務水平的意見；
- (c) 署方備悉委員提出延長四條往來新界新發展區及港島東的新巴士

負責者

路線至柴灣及小西灣及該四條路線不要途經寶峰園巴士站的意見。署方建議開辦該四條路線旨在方便新界新發展區居民前往港島東商貿區上班。署方正就該四條新巴士路線諮詢各相關區議會意見。在安排中途站時，會考慮車流和行人路的情況，及在設置總站時會考慮現時的總站的空間。就委員建議以柴灣和小西灣作為新巴士路線的總站，署方會再研究。

新巴城巴

- (d) NA12 號線將以試驗形式由小西灣延長至杏花邨巴士總站開出，並取消柴灣巴士站，試驗期為兩個月，若試驗期間在杏花邨車站的乘客量平均每天少於一人，NA12 號線將恢復由藍灣半島開出；
- (e) 至於提早 788、789 和 8P 號線途經富景花園的首班班次、增加 88X 號線的班次、將 682 和 694 號線改經至環翠道、將 W1 號線轉乘優惠由 1 元增加至 1.5 元，以及開辦由小西灣或柴灣往返香港仔的巴士服務等建議，公司會研究其可行性；
- (f) 公司對抽調 8X 和 19 號線駛經康翠台的建議有保留，現正研究為 8 和 81 號線提供轉乘優惠；以及

九巴

- (g) 公司建議 968X 號線改經中環及灣仔繞道，其總站位置維持不變。

委員會就 2019-2020 年度東區巴士路線計劃作出討論

619、619X 和 682A 號線

- 7. 委員會同意題述路線的建議方案。

962C、962E 和 682X 號線

- 8. 5 位委員就巴士路線發表意見和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 (a) 李進秋委員要求 962C 和 962E 號線由柴灣區康翠台巴士站開出，以及 682X 號線駛經康翠台巴士站；
 - (b) 李鎮強委員要求題述三條巴士路線駛經小西灣；

- (c) 梁國鴻委員要求 962C 和 962E 號線的總站設於小西灣，以及 682X 號線由藍灣半島開出；
- (d) 植潔鈴委員要求題述三條巴士路線駛經小西灣；以及
- (e) 徐子見委員建議 962C 號線的總站應由太古城改為設於小西灣，並駛經鯉景灣及亞公岩往柴灣、962E 號線的服務範圍延伸至柴灣和小西灣，以及 682X 號線駛經小西灣往烏溪沙。

9. 運輸署徐淑婷女士就委員的意見及提問回應時表示，署方備悉委員的意見。

10. 顏尊廉主席請運輸署備悉委員的意見。

603A、960B 和 960X 號線

11. 4 位委員就巴士路線發表意見和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 (a) 徐子見委員希望 960B 號線駛經鰂魚涌後繼續經太古城道、筲箕灣及康翠台前往柴灣和小西灣；
- (b) 李鎮強委員指柴灣和小西灣缺乏巴士服務，嚴正要求 960B、960X 和 968X 號線駛經柴灣和小西灣；
- (c) 李進秋委員要求 603A、960B 和 960X 號線駛經康翠台巴士站，並要求路線以小西灣為終點；以及
- (d) 梁國鴻委員要求 603A、960B 和 960X 號線的巴士總站設於小西灣。

12. 顏尊廉主席請運輸署備悉委員的意見。

968X 和 969C 號線

13. 5 位委員就巴士路線發表意見和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 (a) 李進秋委員指現時並沒有往返元朗及柴灣的巴士服務，建議 968X 和 969C 號線駛經康翠台和小西灣巴士站；
- (b) 徐子見委員建議 968X 和 969C 號線駛經鰂魚涌後繼續經太古、筲

箕灣，以及經康翠台前往柴灣和小西灣；

- (c) 曾卓兒委員要求 968X 號線駛經英皇道建威坊以方便北角居民前往元朗；
- (d) 李鎮強委員要求題述兩條巴士號線的服務範圍延伸至柴灣和小西灣；以及
- (e) 梁國鴻委員指現時柴灣和小西灣未有直達元朗的巴士路線，市民往往要由中環轉車前往元朗一帶，要求題述兩條巴士號線的服務範圍延伸至柴灣和小西灣。

14. 顏尊廉主席請運輸署備悉委員的意見。

開辦四條新巴士路線

15. 9 位委員就巴士路線發表意見和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 (a) 李進秋委員不滿運輸署設計新巴士路線時漠視柴灣和小西灣居民的訴求，要求題述四條新巴士路線由康翠台巴士站開出；
- (b) 李鎮強委員不理解題述四條新巴士路線均以西灣河為總站的原因，要求運輸署作出解釋，並促請運輸署規劃往返屯門、元朗、火炭和荃灣的巴士路線時考慮柴灣和小西灣居民的訴求；
- (c) 徐子見委員指現時柴灣沒有直達屯門的巴士路線，要求有關新巴士路線的服務範圍延伸至柴灣和小西灣，並駛經杏花邨、筲箕灣和西灣河。他建議由火炭、元朗和荃灣西往返港島的巴士路線可推展至服務柴灣和小西灣的居民；
- (d) 梁國鴻委員要求運輸署開辦的四條新巴士路線能夠服務柴灣和小西灣的居民。他詢問運輸署有否評估新巴士路線的搭客量；
- (e) 劉慶揚委員要求運輸署開辦的四條新巴士路線能夠服務柴灣和小西灣的居民。他促請運輸署和巴士公司在有資源開辦新巴士路線的情況下同時解決 780 和 8 號線巴士服務脫班的問題，以及安排 8X 和 19 號線駛經康翠台巴士站；
- (f) 曾卓兒委員詢問為何運輸署開辦的四條新巴士路線均以同一地點

作為總站，並要求運輸署開辦的四條新巴士路線駛經北角；

- (g) 梁兆新委員詢問運輸署建議開辦的四條新巴士路線是否會駛經康怡廣場或太古城中心的車站，並指太古城中心的車站已經非常擠迫。他又指太康街現時交通擠塞情況嚴重，不建議再增加行經該處的巴士路線；
- (h) 趙家賢委員表示屯門區區議會有委員向他反映屯門區居民對運輸署建議開辦的新巴士服務需求殷切，希望相關路線盡快投入服務，並要求巴士公司和運輸署稍後向委員會提供數據，協助委員會討論將有關巴士路線的服務範圍延長至筲箕灣和柴灣一帶的可行性；以及
- (i) 何毅淦副主席表示對於在杏花邨繁忙時段增加車流量的方案應以審慎的態度作出研究。他詢問運輸署每年制訂巴士路線計劃時有否考慮委員一直以來提出對巴士服務的訴求。他要求增加 118P 號線在早上、下班時段和晚上的班次以回應市民的需求。

16. 運輸署徐淑婷女士就委員的意見及提問回應時表示，署方在規劃新巴士路線時主要為配合新界新發展區居民往返港島東商貿區的需要。署方備悉委員對新巴士路線中途站和總站的意見，會在路線投入服務前再審視各車站的空間、車流和行人路情況。署方會在新巴士路線運作後再向委員會提供相關乘客數據。

17. 顏尊廉主席請運輸署備悉委員的意見。

99X 號線

18. 6 位委員就巴士路線發表意見和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 (a) 徐子見委員要求 99X 號線的總站由西灣河改設於小西灣；
- (b) 李鎮強委員要求 99X 號線的總站由西灣河改設於柴灣或小西灣；
- (c) 李進秋委員要求 99X 號線的總站由西灣河改設於小西灣或康翠台；
- (d) 王志鍾委員表示巴士公司曾抽調 99 號線的巴士以開辦 99X 號線，要求若巴士公司取消一班 99X 號線特別班次，必須將有關資源重新調配至 99 號線以服務耀東邨的居民；

- (e) 曾卓兒委員不滿運輸署取消 99X 號線上午 7 時 55 分的特別班次；以及
- (f) 趙資強委員指 99 號線分別是往返筲箕灣和南區，以及往返作為耀東邨、筲箕灣和西灣河的主要巴士循環線，不滿運輸署調動相關巴士號線。

19. 運輸署徐淑婷女士就委員的意見及提問回應時表示，署方備悉委員的意見。

20. 顏尊廉主席請運輸署備悉委員的意見。

III. 審議撥款申請書 — 東區道路交通安全嘉年華 2019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13/19 號)

21. 顏尊廉主席歡迎香港警務處(下稱警務處)東區助理警民關係主任郭永全先生和社區聯絡主任袁少偉先生出席會議。警務處郭永全先生介紹第 13/19 號文件。

22. 8 位委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及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 (a) 許嘉灝委員指題述活動已舉辦多年並有一定成效。由於今年活動會提前於八月舉行，而八月天氣較炎熱亦是雨季，他建議部門做足防雨和通風措施，以應對不同天氣狀況，使活動能夠順利舉行；
- (b) 趙家賢委員支持題述活動。他建議警務處在設計遊戲時加入有關路牌和道路法例通識等元素，加強市民對交通安全的認識；
- (c) 龔栢祥委員支持題述活動。他關注警務處在活動上向市民提供軟雪糕可能會涉及的食物安全風險。他建議活動參考「交通安全城」內供兒童學習道路知識的三輪車場，加入相類似遊戲場地，加深兒童對道路安全的認識；
- (d) 王志鍾委員支持題述活動。他預計活動舉辦時天氣會相當炎熱，詢問部門會否向參加人士派發飲用水。他建議在攤位遊戲中加入推動市民乘搭交通工具時遵守禮儀的元素；
- (e) 趙資強委員指八月天氣炎熱，亦是雨季，詢問警務處會否在活動場地設置遮蔭設施；

- (f) 李進秋委員指題述活動過往一直深受市民歡迎，因此支持活動；
- (g) 李鎮強委員支持題述活動。他詢問警務處會如何向東區市民宣傳活動，以及如何應對活動在八月期間舉行可能會出現的不同天氣因素；以及
- (h) 曾卓兒委員支持題述活動。她建議警務處在活動期間以環保方式向市民派發蒸餾水。

23. 警務處郭永全先生就委員的意見及提問，回應如下：

- (a) 警方備悉委員對遊戲設計的建議，並會與承辦商研究設計合適的遊戲；
- (b) 每年在活動會場放置的雪糕車均經過牌照審批，以確保食物安全受到保障；以及
- (c) 警方會在嘉賓席設置帳篷以作遮蔭擋雨之用，亦會在遊戲攤位設置上蓋。

24. 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東區道路交通安全嘉年華 2019」的活動內容及財政預算，以及向東區區議會申請撥款 173,970 元以資助活動。

(會後備註：東區區議會已於2019年5月30日以文件傳閱方式通過「東區道路交通安全嘉年華2019」的撥款申請(申請書編號：HAD EDC/C1/190285)。)

IV. 建議城巴或九巴加設新巴士路線服務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14/19 號)

25. 顏尊廉主席歡迎運輸署、新巴城巴和九巴代表出席會議。李鎮強委員介紹第 14/19 號文件。

26. 運輸署徐淑婷女士回應時表示署方備悉有關建議。她指出署方在考慮增設新巴士路線的建議時會評估當區現有公共交通的服務網絡、乘客的需求及資源運用等因素。由於香港的道路及運輸資源有限，因此署方鼓勵市民選擇使用公共交通服務，包括乘搭新巴 682 號線轉乘九巴 74X 或新巴 798 號線。

署方會繼續密切留意有關路線的服務水平，亦會要求巴士公司須配合乘客需求而考慮調整服務。

27. 新巴城巴洗志賢先生補充時表示，現時公司所開辦的 682 號線由港島東前往馬鞍山，並且於大老山隧道轉乘站設有與 798 號線的八達通免費轉乘優惠前往沙田鐵路站，有關轉乘服務直接方便。

28. 九巴黃秀娟小姐補充時表示，根據現時乘客數據，74X 號線於上午時段仍有足夠承載力乘載由東區前往新界的市民。

29. 7 位委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及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 (a) 李鎮強委員表示 118 號線途經的紅磡站巴士站乘車人數眾多，希望部門開辦由新界經東區海底隧道來往東區的巴士服務以達分流作用。他指轉乘服務未能方便長者和上班人士來往新界和東區，質疑為何運輸署在巴士公司正面回應議題的同時未能作出積極配合，促請盡快開辦由東區直達新界的巴士服務。他指西灣河的交通配套完善，不理解 2019-20 年度巴士路線發展計劃提出開辦的四條巴士路線只達西灣河而未能延伸至柴灣的原因。他詢問運輸署對新發展區域的定義；
- (b) 梁國鴻委員支持開辦由東區直達新界的巴士服務。他希望部門謹慎研究路線設計；
- (c) 李進秋委員表示柴灣區的巴士路線嚴重不足，而巴士轉乘服務對市民而言非常不便，希望運輸署開辦由東區直達新界的巴士服務以回應市民的需求；
- (d) 劉慶揚委員不滿 2019-20 年度巴士路線發展計劃提出開辦由新界前往東區的巴士路線未有服務柴灣區，忽略柴灣市民的需要；
- (e) 植潔鈴委員不滿運輸署和巴士公司回應時只強調現行提供的巴士轉乘服務，未有認真回應市民對直達巴士服務的訴求。她支持題述文件的建議；
- (f) 龔栢祥委員表示柴灣人口雖然漸漸下降，但因各種原因由柴灣來往各區的交通需求一直上升，促請運輸署加開更多由柴灣直達各區的巴士路線以回應柴灣市民的訴求；以及

負責者

- (g) 趙資強委員指 118 號線已達飽和狀態。他建議運輸署和巴士公司設計合適巴士路線，以致巴士公司能在提供由東區直達新界的巴士服務的同時又能得到合理的經濟回報。

30. 運輸署徐淑婷女士和九巴黃秀娟小姐就委員的意見及提問，回應如下：

運輸署

- (a) 署方在考慮增設新巴士路線的建議時，會考慮不同因素，包括提升現有公共交通服務仍不足以應付乘客需求，以及沒有可行的替代服務。另外，接駁鐵路或在鐵路範圍以外提供服務的新巴士路線亦會獲得優先考慮。現時乘客除了乘搭隧巴 118 號線轉乘港鐵外，也可以乘搭新巴 682 號線轉乘新巴 798 號線或九巴 74X 號線。現時新巴 798 號線和九巴 74X 號線仍有空間接載新巴 682 號線轉乘的乘客；
- (b) 2019-20 年度巴士路線發展計劃提出開辦的四條由新界前往東區的巴士路線是為了配合新界新發展區的人口增長和乘車需求，以方便新界新發展區的居民前往港島東商貿區上班。署方現正向各相關區議會諮詢對四條新巴士路線的意見，並會在收集意見後再確定最終巴士路線的方案；以及

九巴

- (c) 現時 118 及 118P 號線繁忙時段的班次為每三分鐘一班。若因開辦新巴士路線而引致乘客改變乘車選擇，公司會考慮按乘客量變化而適時調節巴士服務。

運輸署／新巴城巴
／九巴

31. 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繼續跟進議題。

V. 促請在環翠道行人天橋旁加裝升降機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15/19 號)

32. 顏尊廉主席歡迎路政署區域工程師／北角區甄祺傑先生出席會議。龔栢祥委員介紹第 15/19 號文件。

33. 2 位委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及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 (a) 李鎮強委員表示春秋二祭期間柴灣環翠道迴旋處及天橋位置交通擠塞問題嚴重，當巴士到站時更會阻塞部分行車道。為了方便市民，特別是長者和輪椅人士橫過馬路，現時環翠道行人天橋位置旁行人過路燈「綠色人像」亮起的時間較長。他認為在環翠道行人天橋加裝連接地面升降機除可方便長者和輪椅人士及有效疏導地面人流外，部門亦可相應調整行人過路燈的時間，而此建議將能夠紓緩在春秋二祭期間柴灣環翠道迴旋處路面交通擠塞的情況。他指柴灣墳場即將加設二萬八千個骨灰龕位置，不滿因部門忽略柴灣於春秋二祭期間的人流量而未有積極回應文件；以及
- (b) 龔栢祥委員指部門現正逐步推行在環翠道的交通改善工程，他提出在環翠道行人天橋旁加裝升降機能有效紓緩當區人流，促請部門盡快推展有關項目。

34. 路政署甄祺傑先生就委員的意見及提問回應時表示，署方備悉委員的意見，並會將有關意見轉達予相關組別再作跟進。

路政署

35. 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有進展時跟進議題。

VI. 要求檢討小巴加價及懲處機制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16/19 號)

36. 顏尊廉主席歡迎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東區李耀文先生出席會議。梁兆新委員介紹第 16/19 號文件時補充，鄭達鴻委員退出成為文件聯署人，請委員備悉有關文件修訂。

37. 5 位委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及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 (a) 張國昌委員表示就運輸署的回應和代梁穎敏委員有以下查詢，包括專線小巴營辦商的規模和若未能配合運輸署提供車費優惠會否影響運輸署審批其加價申請。他詢問過去五年東區及全港分別有多少專線小巴營辦商因其服務不符標準而收到運輸署的警告信及需要進行研訊，並被懲罰縮減續牌年期。他又詢問若專線小巴營辦商的表現只是僅僅符合運輸署要求，運輸署有否懲罰機制，例如暫緩專線小巴營辦商的加價申請，以確保其服務質素合乎公眾期望。他指運輸署未有回應文件內的第三條問題，要求運輸署作出回應；
- (b) 梁兆新委員請運輸署具體解說處理專線小巴營辦商票價調整申請

時所考慮的四項因素，並詢問專線小巴營辦商的益利水平會否影響運輸署的審批決定。他詢問運輸署會否向公眾公佈專線小巴營辦商在加價後承諾的「服務改善計劃」，以及如何具體地評估相關計劃；

- (c) 黎志強委員認為運輸署未有有效執行監管專線小巴營辦商的機制，包括未有監管小巴司機的服務態度及乘客濫用長者優惠咭的情況；
- (d) 趙家賢委員建議運輸署加入多方面的評估準則以處理專線小巴營辦商的票價調整申請，並要求運輸署改善管理專線小巴營辦商的整體機制。他代表梁穎敏委員感激李耀文先生一直積極跟進康怡和康山專線小巴營辦商的問題；以及
- (e) 龔栢祥委員關注長者乘搭專線小巴時濫用長者優惠咭的情況，認為部門可透過翻查電腦系統的紀錄杜絕有關問題。

38. 運輸署李耀文先生就委員的意見及提問，回應如下：

- (a) 署方會透過監察專線小巴營辦商的八達通紀錄抽查異常交易情況，並會要求專線小巴營辦商就相關情況作出解釋。另外，署方會派員進行實地抽查以防止濫用政府優惠的情況。署方過往亦曾成功檢控詐騙政府優惠的專線小巴營辦商；
- (b) 專線小巴營辦商的規模對其成本包括行政費等支出均有所影響，因此署方在處理專線小巴營辦商的票價調整申請時難以一概而論列出具體的審批准則。署方會查閱專線小巴營辦商提交的財務狀況(如核數報告)，再因應各項有關因素作出審批。現行機制下署方不能因專線小巴營辦商拒絕提供票價優惠而否決其加價申請；
- (c) 署方非常重視小巴司機的駕駛態度和操守，並會不時實地作抽查，在有需要時與專線小巴營辦商商討懲罰方案。然而，由於專線小巴營辦商在聘請小巴司機時亦面對一定困難，因此他們傾向盡量不會輕易解僱小巴司機；以及
- (d) 署方會於會後向委員補交委員查詢的資料數據。

39. 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有進展時跟進議題。

(會後備註：運輸署表示東區於過往五年共向專線小巴營辦商發出 3 封警告信，

未有對專線小巴營辦商進行研訊的紀錄。)

VII. 要求在東區可行範圍增設區間測速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17/19 號)

40. 顏尊廉主席歡迎運輸署工程師／東區 2 關永業先生、警務處東區特別職務隊主管張嘉敏督察和東區交通隊副主管張文遠警長出席會議。何毅淦委員介紹第 17/19 號文件。

41. 7 位委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及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 (a) 李鎮強委員表示大部分駕駛人士會在駛至裝有固定偵察車速攝影機的路段時減慢車速以避過偵速監察。他指部分駕駛人士慣性在杏花邨往柴灣路段超速行駛，影響該區居民。現時警方只能靠擺放路障等措施在有關位置攔截超速車輛。他同意杏花邨對出東區走廊路段加裝均速偵察系統，並建議將柴灣斜路路段亦設為測試點；
- (b) 許林慶委員表示杏花邨對出東區走廊路段屬駕駛人士試車熱點，對杏花邨居民造成嚴重滋擾，促請部門在該位置安裝均速偵察系統；
- (c) 龔栢祥委員表示柴灣連城道往歌連臣角道路段屬駕駛人士練習駕車技術的熱點，在深夜時分對環翠邨居民造成極大噪音滋擾，有關情況在澳門舉辦大型賽車比賽之前尤其嚴重。他希望警方實施有效措施應對有關情況；
- (d) 黎志強委員表示駕駛人士在石澳路的超速駕駛情況對附近居民造成滋擾，促請部門在賽車季節期間加強執法；
- (e) 趙資強委員表示亞公岩至柴灣的東區走廊路段、中環及灣仔繞道北角出口至西灣河路段和柴灣道斜道路段均未有安裝固定偵察車速攝影機，建議部門在有關路段安裝均速偵察系統以監察駕駛人士在有關路段超速駕駛的情況；
- (f) 趙家賢委員指太古城對出東區走廊路段屬超速駕駛熱點，他建議部門進行研究和諮詢區議會後，在東區設置數個測試點，包括在該路段及杏花邨對出東區走廊路段加裝均速偵察系統。他詢問警務處就交通法例執法的細節；以及
- (g) 何毅淦副主席詢問部門在「均速偵察系統試驗計劃」所收集的數據

負責者

可否成為執法檢控證據及具體落實有關執法的時間表。他詢問部門對將杏花邨對出東區走廊路段納入有關計劃的建議之意見及落實選址的時間表。

42. 運輸署關永業先生和警務處張嘉敏督察就委員的意見及提問，回應如下：

運輸署

- (a) 署方現正和警務處商討「均速偵察系統試驗計劃」的選址及研究在香港應用均速偵察系統技術的可行性。署方備悉委員提出加裝均速偵察系統的選址的意見。署方會向委員補充有關落實選址的時間表；

警務處

- (b) 警方備悉委員提出加裝均速偵察系統的選址的意見；以及
- (c) 警方經「均速偵察系統試驗計劃」收集到駕駛人士超速的證據後，必要時會與律政司研究法庭對有關證據的意見和使用該系統執法的可行性。

運輸署／警務處

43. 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繼續跟進議題。

VIII. 東區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尚待處理的跟進事項進度報告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18/19 號)

(i) 要求港鐵改善柴灣港鐵站內升降機內的通風系統

44. 顏尊廉主席歡迎香港鐵路有限公司(下稱港鐵)助理公共關係經理－對外事務劉以欣小姐出席會議。

45. 2 位委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及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 (a) 李鎮強委員不滿港鐵未能在港鐵柴灣站的升降機內安裝冷氣機。他建議港鐵加強清洗風扇、在天花板和地下位置加裝風扇，以及加開氣窗，以加強站內通風情況；以及

- (b) 龔栢祥委員指已爭取在港鐵柴灣站加裝冷氣機多年但均不獲正面回覆。他擔心在站內增加風扇會帶來反效果。

46. 港鐵劉以欣小姐就委員的意見及提問回應時表示，公司已研究在港鐵柴灣站的升降機內安裝冷氣機和風扇的可行性，但由於機頂盒空間及結構的限制而未能安裝。公司會密切監察升降機內的通風情況，並會繼續研究提升站內通風的不同方案。

47. 經討論後，委員會指由於港鐵明確表示未能在港鐵柴灣站的升降機內安裝冷氣機，因此同意取消跟進議題。

(ii) (1) 要求檢討現時巴士司機的工時指引

(2) 要求全面檢視專營巴士安全性

(3) 關注巴士乘客及路面行人安全

(4) 討論《巴士車長工作、休息及用膳時間指引》修訂建議衍生的問題

48. 顏尊廉主席歡迎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東區李耀文先生和新巴城巴有限公司(下稱新巴城巴)公眾事務經理李建樂先生出席會議。

49. 委員會備悉九巴的書面回覆。

50. 4 位委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及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 (a) 趙家賢委員表示由於部分提案委員並不在席，建議多跟進議題一次，讓提案議員有充足時間跟進部門作出的回覆；
- (b) 羅榮焜委員表示相關部門已就議題作出詳盡回覆，在席委員可就有關回覆作出討論並決定是否跟進議題，又質疑是否每次討論進度報告各議題的跟進工作時均需要等待提案委員在席才可作出相關跟進決定；
- (c) 許林慶委員認為委員提交文件後卻不出席會議作出跟進，只會阻礙委員會討論其他議題；以及
- (d) 趙資強委員認為提案委員有責任出席會議跟進提出的討論議題，若提案委員未能出席會議，委員會可在討論後決定是否繼續作出跟進。

51. 委員會就是否跟進是項議題進行記名投票，結果如下：

(A) 繼續有進展時跟進議題

梁兆新委員、趙家賢委員、王振星委員、黎志強委員

(B) 取消跟進議題

王志鍾委員、林心廉委員、許林慶委員、植潔鈴委員、
羅榮焜委員、龔栢祥委員、曾卓兒委員、趙資強委員、
黃建彬委員、何毅淦副主席

(C) 棄權

李鎮強委員、楊斯竣委員

52. 顏尊廉主席總結時表示，經投票後，普遍委員同意取消跟進議題。

(iii) 要求增建骨灰安置所時，必須做好附近地區的交通配套

53. 顏尊廉主席歡迎運輸署工程師／東區 1 賴曉平先生、工程師／東區 2 關永業先生、路政署區域工程師／北角區甄祺傑先生、房屋署房屋事務經理(港島及離島二)陳子儉先生、副房屋事務經理(環翠)(1)梁偉興女士、警務處東區特別職務隊主管張嘉敏督察和東區交通隊副主管張文遠警長出席會議。

54. 2 位委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及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 (a) 李鎮強委員指今年清明節後的數個週末，柴灣迴旋處交通擠塞情況嚴重，促請部門在進行交通改善工程以長遠解決有關問題的同時，亦要加強春秋二祭期間的交通管制措施，例如透過在東區走廊東行線的路牌向駕駛人士發放柴灣的交通資訊，讓駕駛人士可按交通情況改行其他路段，以及擴闊柴灣迴旋處的出入口，以應付增建骨灰安置所帶來的人流和車流量；以及
- (b) 龔栢祥委員指由於不少駕駛人士在警務處解封前往歌連臣角墳場的封路措施後的週末仍會駕駛到墳場進行拜祭，加上山上因現正進行工程而設有路障影響行車道路，導致柴灣迴旋處和環翠道的交通擠塞情況持續，他促請警務處加強進行執法。

55. 運輸署關永業先生就委員的意見及提問回應時表示，署方備悉委員就有

負責者

關在東區走廊增加設交通提示的建議。受到地理環境限制，現時環翠道近柴灣迴旋處只能擴闊多一條行車線。另外，現時歌連臣角道並沒有交通工程，估計委員提及的臨時交通安排是由警務處實施。

食物及環境衛生局／食物環境衛生署／運輸署／房屋署／地政總署／警務處／路政署／建築署

56. 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在有進展時跟進議題。

(iv) 關注夜間的士超速駕駛的情況

57. 顏尊廉主席歡迎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東區李耀文先生、警務處東區特別職務隊主管張嘉敏督察和東區交通隊副主管張文遠警長出席會議。

58. 7 位委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及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 (a) 李鎮強委員表示部分駕駛人士會在車流較少的地方超速駕駛，因此建議部門在東區可行範圍增設區間測速；
- (b) 梁兆新委員讚賞警務處積極向超速駕駛作出檢控。他建議部門立法要求的士安裝電子數據記錄儀和超速監察器，以長遠解決的士超速駕駛的問題；
- (c) 趙家賢委員讚賞警務處就的士司機的違法行為積極執法，又建議政策局要求的士安裝電子數據記錄儀。他詢問是否所有的士司機均會收到運輸署出版的《的士通訊》，並關注有關刊物的宣傳成效；
- (d) 王振星委員指近日有市民反映假日期間在東區走廊路段駕駛人士因超速駕駛而造成的噪音問題嚴重，希望警務處加強有關執法行動；
- (e) 龔栢祥委員指監察的士司機駕駛行為有一定困難，建議部門除了立法要求的士安裝電子數據記錄儀和超速監察器之外，亦可聯絡各的士車主要求他們在車頭位置貼上提醒司機注意安全車速的標示；
- (f) 丁江浩委員關注夜間的士超速駕駛對乘客構成的安全問題，又指出警務處的執法數字反映有關情況嚴重，建議部門考慮加重對的士司

負責者

機超速駕駛的罰則、要求的士加裝超速監察器，以及希望警務處在假期前後加強執法；以及

- (g) 黎志強委員表示駕駛人士在康怡街和南豐新邨超速駕駛的情況嚴重，而有關地區又未有警告標示提醒駕駛人士小心駕駛，建議部門就有關情況進行多方面的預防工作。

59. 運輸署李耀文先生和警務處張嘉敏督察就委員的意見及提問，回應如下：

運輸署

- (a) 政策局正就的士駕駛行為進行全面檢討，署方在有進展時會再向委員會匯報；
- (b) 署方現時會透過的士車主和車行向司機分派《的士通訊》。署方會研究及跟進委員提出的各項建議；以及

警務處

- (c) 警方備悉委員就執法工作提出的意見。

警務處／運輸署

60. 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有進展時跟進議題。

- (v) **(1) 要求運輸署及警方檢討北角車禍成因並
提供改善方法以減低同類交通意外發生之機會
(2) 請積極改善長康街交通及車輛停泊問題**

61. 顏尊廉主席歡迎運輸署工程師／東區 1 賴曉平先生、警務處東區特別職務隊主管張嘉敏督察、東區交通隊副主管張文遠警長和路政署區域工程師／北角區甄祺傑先生出席會議。

62. 2 位委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及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 (a) 羅榮焜委員表示知悉並同意運輸署在長康街加設二十四小時不准停車限制區及將會在近前北角衛理小學路旁設置水馬用作停車灣；以及
- (b) 黃建彬委員指運輸署已採納其意見在長康街實施交通改善措施，該位置現時交通暢順，建議取消跟進議題。

63. 運輸署賴曉平先生就委員的意見及提問回應時表示，署方已採納委員的意見在長康街實施交通改善措施，並且會在北角前衛理小學旁設置停車灣。

64. 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取消跟進議題。

(vi) 建議善用公共空間在東區走廊橋底規劃為停車場用途

65. 顏尊廉主席歡迎運輸署工程師／東區 3 及一般事務溫苑琳女士和路政署區域工程師／北角區甄祺傑先生出席會議。

66. 5 位委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及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 (a) 趙資強委員建議運輸署在題述停車場使用機械式泊車系統以增加泊車位數目，又促請運輸署盡快落成題述停車場；
- (b) 黃建彬委員希望運輸署研究在題述停車場加裝機械式泊車系統以增加泊車位數目；
- (c) 許林慶委員指若題述停車場以停車收費錶模式營運，只會讓附近車房員工長期佔用所有泊車位。因此，他建議運輸署將有關停車場外判予私人機構營運，讓有需要市民能夠享用；
- (d) 林心廉委員指題述停車場位於兩條行車道路中間，相信被車房員工長期停泊車輛的機會率較低。他建議警務處定期安排交通督導員在筲箕灣東大街維持交通秩序，以改善筲箕灣一帶的交通情況，以及希望運輸署研究以題述停車場作為試點，進行第二期工程時安裝機械式泊車系統，並將有關技術推廣至全港。他促請運輸署盡快落成有關停車場工程；以及
- (e) 顏尊廉主席希望部門盡量在題述停車場增加泊車位置以滿足東區市民對泊車位的需求。

67. 運輸署溫苑琳女士和路政署甄祺傑先生就委員的意見及提問，回應如下：

運輸署

- (a) 由於題述停車場會以收費錶泊車位模式營運，而有關位置亦受制於

負責者

東區走廊橋底的高度所限，因此並不適合安裝機械式泊車系統。署方已在可行的情況下善用東區走廊橋底位置，盡可能提供更多的泊車位。署方備悉委員擔心有關泊車位會被附近車房員工長期佔用的意見，並會適時評估情況；以及

路政署

(b) 署方備悉委員的意見，並會盡快完成相關工程。

運輸署／路政署

68. 經討論後，委員會表示由於工程會由運輸署和路政署繼續推展，同意取消地政總署和規劃署跟進，並在有進展時跟進議題。

(vii) 強烈要求康怡四線小巴盡快增加座位及引入低地台小巴

69. 顏尊廉主席歡迎運輸署工程師／東區李耀文先生出席會議。

70. 梁兆新委員希望運輸署繼續鼓勵專營小巴營辦商引入更多 19 座小巴，以及在有進展時向委員會匯報低地台小巴的試驗報告。

71. 運輸署李耀文先生回應時表示，署方會積極鼓勵專營小巴營辦商引入更多 19 座小巴，以及在有進展時向委員會匯報低地台小巴的試驗報告。

運輸署

72. 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在有進展時跟進議題。

(viii) 離地「專營的士」會否成為美食車翻版？ 為何政府堅持不讓共享經濟模式載客服務合法化？

73. 顏尊廉主席歡迎運輸署工程師／東區李耀文先生出席會議。

74. 委員會備悉運輸及房屋局的書面回覆。

75. 趙家賢委員表示《專營的士服務條例草案》已提交立法會審議，建議繼續在有進展時跟進議題。

76. 運輸署李耀文先生回應時表示，署方會在有進展時向委員作出匯報。

運輸及房屋局／
運輸署

77. 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在有進展時跟進議題。

- (ix) (1) 要求解決鰂魚涌港鐵站太古坊出口外行人過路線繁忙時間嚴重擠迫問題
(2) 促請港鐵於鰂魚涌港鐵站增設行人隧道接駁糖廠街以紓緩擠塞
(3) 要求在太安街以北加建地鐵站出口
(4) 強烈要求於炮台山港鐵站加建直上路面升降機
(5) 強烈要求於太古港鐵站大堂加建升降機直達路面
(6) 方便長者進出太古站搭乘地鐵
(7) 要求港鐵筲箕灣 A3 出口增設扶手電梯
(8) 港鐵鰂魚涌站增設「付費通道使用核准機」
(9) 建議港鐵北角 B1 出口增設扶手電梯
(10) 要求港鐵於西灣河 A 出口增設扶手電梯
(11) 要求柴灣港鐵站大堂加裝冷氣
(12) 要求更換港島線上環至柴灣站的閘機
(13) 要求港鐵就太古站增設升降機直達大堂進行全面研究
-

港鐵公司／太古
地產／運輸署／
路政署

78. 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在有進展時跟進議題。

- (x) 要求開辦專線小巴往來筲箕灣區、阿公岩區及東區醫院

運輸署

79. 委員會同意在有進展時跟進議題。

- (xi) 要求增加專線小巴路線

運輸署／路政署

80. 委員會同意在有進展時跟進議題。

- (xii) 改善西灣河東廊橋底西行人東廊的交通安排

運輸署／路政署

81. 委員會同意在有進展時跟進議題。

- (xiii) 要求明園西街至堡壘街行人梯級改善工程儘快上馬

路政署／屋宇署

82. 委員會同意在有進展時跟進議題。

- (xiv) 促請巴士公司增設學童乘車優惠

運輸署／新巴城巴
／九巴

83. 委員會同意在有進展時跟進議題。

- (xv) (1) 要求隧巴過海後收費與相等路線巴士同價
(2) 要求運輸署重組過海隧道巴士路線
(3) 要求增設巴士「轉乘站」
-

運輸署／新巴城巴 84. 委員會同意在有進展時跟進議題。
／九巴

(xvi) 要求巴士公司提供月票優惠

運輸署／新巴城巴 85. 委員會同意在有進展時跟進議題。
／九巴

(xvii) 關注東區欠跨境巴士服務

運輸署／新巴城巴 86. 委員會同意在有進展時跟進議題。
／九巴

(xviii) 要求巴士公司增加東區來往高鐵西九龍站巴士線服務

運輸署／新巴城巴 87. 委員會同意在有進展時跟進議題。
／九巴

(xix) 要求增設柴灣直接來往香港仔的巴士路線

運輸署／新巴城巴 88. 委員會同意在有進展時跟進議題。
／九巴

(xx) 要求增設來往東九龍和港島東的通宵巴士路線

運輸署／新巴城巴 89. 委員會同意在有進展時跟進議題。
／九巴

(xxi) 關注 2016 年政府收回東隧專營權後東區的交通狀況促請採取切實措施，避免將擠塞問題引入東區

運輸署 90. 委員會同意在有進展時跟進議題。

- (xxii) (1) 強烈要求在東區增加大型車輛停車場
(2) 促請政府增建多層停車場或開放更多用地供停車
(3) 強烈要求在東區增建多層停車場
(4) 要求政府調查東區欠缺車位總量
-

以便制訂和策劃有關東區停車場和車位的政策

運輸及房屋局／運輸署／地政總署／規劃署

91. 委員會同意在有進展時跟進議題。

(xxiii) 要求檢視行人路闊度標準與準則及實行人環境改善計劃

運輸署／路政署

92. 委員會同意在有進展時跟進議題。

(xxiv) 嚴正要求運輸署正視香港路面交通安全問題
要求署方引入嶄新設備以改善路面交通安全

運輸署／路政署

93. 委員會同意在有進展時跟進議題。

(xxv) 「人人暢道通行」計劃為東區公共行人通道加建無障礙通道設施
(橫跨英皇道及電照街加建行人天橋 (HF90A))

路政署

94. 委員會同意在有進展時跟進議題。

(xxvi) 運輸署／路政署過去兩個月內完成、正在施工或規劃中的主要
交通改善工程項目及時間表〔截至2019年4月〕

路政署

95. 委員會備悉工程報告。

IX. 其他事項

96. 委員會並無其他討論事項。

X. 下次會議日期

97. 會議於下午 6 時 20 分結束，下次會議將於 2019 年 7 月 23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30 分舉行。

東區區議會秘書處
2019 年 7 月